

# 浙江交通技师学院工会委员会文件

浙交技院工〔2024〕3号

## 关于开展2024年教职工疗休养的通知

各部门：

为有序开展2024年学院教职工疗休养工作，根据金华市总工会《关于做好2024年全市职工疗休养工作的通知》（金总工办〔2024〕21号）等文件精神，经学院研究，现将相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### 一、参加疗休养对象

学院在职正式教职工和在校满一年的校聘专职教职工（2023年7月1日前入职）及2024年度退休（含返聘退休）的教职工。

### 二、集体疗休养时间

第一批：7月8日~12日；

第二批：7月15日~19日；

第三批：8月5日~9日（仅设相对集中线路）。

### 三、疗休养路线

按金华市总工会文件要求，各级工会不得将疗休养经费以现金、实物、消费券、购物卡等形式发放给个人，可安排不超过1/3的教职工到省外疗休养。2024年学校职工疗休养线路省外2条、省内5条，见下表。

表 2024年职工疗休养线路

序号	类别	线路	参考休养点
1	省内疗休养	丽水庆元五日	百山祖、古堰画乡
2		杭州建德五日	水电站、梅城、七里扬帆
3		苍南渔寮五日	渔寮、黄金沙滩、玉苍山
4		湖州长兴五日	余村、龙之梦、云山草园
5		金华双龙五日	双龙水电站、鹿女湖
6	省外疗休养	江西上饶五日	望仙谷、葛仙山
7		泉州平潭五日	小西埕、68海里

### 四、相关要求

1. 无特殊情况一律按照学院统一组织出行。2024年度确因学院公务、产假等原因无法参加当年疗休养的教职工，可在报名截止日前通过钉钉向工会提出合并疗休养申请，须经部门领导审核、工会主席审批同意。合并疗休养的地点必须是对口支援（帮扶、合作）地区，被合并经费的年度不安排补休。2023年已审批同意合并疗休养的，今年可选择学校统一组织、也可在总工会平台拼团参加对口疗休养。

2. 教职工可以申请参加家属（父母、夫妻、子女）单位疗

休养，须办理相关审批手续，并严格省外疗休养 1/3 控制要求。

4. 为落实庆元专项帮扶工作，各部门选择丽水庆元疗休养人数不少于当年疗休养人数的 10%；各部门选择金华双龙疗休养人数不得超过当年疗休养人数的 10%。人数少的部门按 2023 年度工会积极分子评选组合部门统筹控制。

5. 疗休养时间及线路经部门统筹后统一填报（见附件），截止时间：2024 年 5 月 15 日（周三）17:00。联系人：应燕舞，82173819、15888999818。

6. 报名参团人数少于 15 人不能成行的线路或批次，工会另行通知改报。

附：2024 年职工疗休养报名统计表

浙江交通技师学院工会委员会

2024 年 5 月 10 日

---

抄送：

---

浙江交通技师学院工会委员会

2024 年 5 月 10 日印发